

债券代码：115672.SH

债券简称：23 五资 01

债券代码：115850.SH

债券简称：23 五资 02

债券代码：240139.SH

债券简称：23 五资 03

债券代码：240856.SH

债券简称：24 五资 01

债券代码：241846.SH

债券简称：24 五资 0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及监
事发生变动以及撤销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司
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5 年第三次）

受托管理人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二零二五年八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募集说明书》《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及《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以及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提供的相关文件等，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信达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信达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信达证券书面认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第一节 发行人债券基本情况

一、核准文件及发行规模

2022 年 12 月 9 日，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087 号），同意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20 亿元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二、债券基本情况

（一）23 五资 01

1、债券名称：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3 五资 01

3、债券代码：115672.SH

4、发行金额：20.00 亿元

5、票面利率：3.04%

6、债券期限：3 年

7、起息日：2023 年 8 月 10 日

8、到期日：2026 年 8 月 10 日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交易或转让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23 五资 02

1、债券名称：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23 五资 02

3、债券代码：115850.SH

4、发行金额：15.00 亿元

5、票面利率：2.99%

6、债券期限：3 年

7、起息日：2023 年 8 月 21 日

8、到期日：2026 年 8 月 21 日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交易或转让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23 五资 03

1、债券名称：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债券简称：23 五资 03

3、债券代码：240139.SH

4、发行金额：13.00 亿元

5、票面利率：3.27%

6、债券期限：3 年

7、起息日：2023 年 10 月 27 日

8、到期日：2026 年 10 月 27 日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交易或转让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四）24 五资 01

1、债券名称：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4 五资 01

3、债券代码：240856.SH

4、发行金额：16.00 亿元

5、票面利率：2.60%

6、债券期限：3 年

7、起息日：2024 年 4 月 12 日

8、到期日：2027 年 4 月 12 日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交易或转让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五）24 五资 02

1、债券名称：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债券简称：24 五资 02

3、债券代码：241846.SH

4、发行金额：15.00 亿元

5、票面利率：2.35%

6、债券期限：3 年

7、起息日：2024 年 10 月 25 日

8、到期日：2027 年 10 月 25 日

9、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0、交易或转让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三、债券重大事项

信达证券作为 23 五资 01、23 五资 02、23 五资 03、24 五资 01 和 24 五资 02 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发行人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及监事发生变动以及撤销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本次事项基本情况

1、公司治理结构和人员变动基本情况

2025 年 8 月，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总经理赵立功、财务总监陈辉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赵立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陈辉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2025 年 8 月，公司董事会换届。根据控股股东推荐，公司新聘任梁建波、叶志翔为公司董事。公司新一届董事会（第八届）成员为赵立功、陈辉、梁建波、郭泽林及叶志翔。

2025 年 8 月，公司选举赵立功为公司董事长，聘任陈辉为公司总经理、郭泽林为公司副总经理、叶志翔为公司财务总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年修订)》第六十九条有关规定，有限责任公司可以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在董事会中设置由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不设监事会或者监事。

2025 年 8 月 22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不再设监事会、监事，原相关人员同时免去监事职务。公司在董事会设置审计委员会行使相关职权，委员会由赵立功、陈辉、叶志翔组成，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

2、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原任职务
赵立功	董事、总经理
陈辉	董事、财务总监
郭泽林	董事、副总经理
范宇	监事会主席
周敏	监事
董俊松	职工监事

3、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1）赵立功，男，1971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毕业，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曾任五矿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后更名为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规划发展部总经理，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五矿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25 年 8 月起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

（2）陈辉，男，1970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毕业，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五金矿产进出口总公司财务总部副总经理，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监兼财务部总经理，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部副总经理，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党委委员，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党委委员，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现

任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会秘书。2025年8月起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兼任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

(3) 梁建波，男，1969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毕业，硕士学位，高级统计师。曾任五矿总公司企划部部门副科长，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企业规划发展部统计分析部部门经理，中国五矿集团公司企业规划发展部副总经理，中国五矿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副部长等职务。现任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2025年8月起任公司董事。

(4) 郭泽林，男，1988年12月生，中共党员，研究生毕业，博士学位，政工师、经济师。曾任中国冶金科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公司治理与投资者关系处副处长、国内市场开发部副部长兼新兴产业开发处处长；五矿证券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工会主席；中国五矿驻深企业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 叶志翔，男，1973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毕业，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曾任中国第二十冶冶金建设公司电装分公司财务科副科长、财务科科长、副总会计师、副总经理、总会计师，中国二十冶建设有限公司审计室主任，中国二十冶华南投资建设有限公司总经理、法定代表人，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常务副经理，中国二十冶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中冶集团暨中国中冶资金部副部长，中冶建信投资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五矿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五矿资本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2025年8月起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兼任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

(二) 事项进展

截至《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及监事发生变动以及撤销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出具日，公司章程已完成修订。上述人员变动已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有权机构决议通过，相关人员变动已履行必要程序。截至《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及监事发生变动以及撤销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出具日，上述人员不存在涉嫌违法违规

被有权机关调查、采取强制措施情形或存在严重失信行为的情况。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公司治理结构及相关人员变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同时也不会对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有效性构成不利影响。上述变动完成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四、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信达证券作为 23 五资 01、23 五资 02、23 五资 03、24 五资 01 和 24 五资 02 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信达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对 23 五资 01、23 五资 02、23 五资 03、24 五资 01 和 24 五资 02 的本息偿付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及监事发生变动以及撤销监事会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25 年第三次）》之盖章页）

